

河海大学部门文件

河海水电 [2020]22 号

关于成立水利水电学院教学委员会的通知

院内各系、所：

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提高本科教育教学质量，规范和改进教学管理，经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，成立水利水电学院教学委员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成人员

主任：王媛 任旭华

副主任：王建 王方

成员：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王润英 方国华 刘永强 刘晓青 孙啸 岑威钧

辛沛 张继勋 罗玉龙 周建旭 顾冲时 徐磊

蔡付林

秘书：高冀颖

二、工作职责

根据立德树人根本要求及学院的教育理念、战略目标与发展规划，为本科人才培养、教学改革及师资队伍建设等提供指导、咨询和提出审议意见。具体包括：

1. 对学院本科专业设置和调整提出咨询意见。
2. 审议本科专业培养方案，指导教学计划的修订和课程体系结构的优化。
3. 评价指导专业认证工作，审定专业认证报告。
4. 对学院的教学管理提出咨询意见，指导建立和完善各类、各层次教学评价制度和教学质量评估体系。
5. 指导开展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工作，对教学模式、课程建设、教材建设、实践基地建设等提出咨询意见。
6. 对教学团队建设提出咨询，指导教学人才梯队建设。
7. 指导重要教学成果的申报，评审推荐各类教学荣誉奖项。
8. 认定有争议的教学事故。
9. 接受党政联席会委托，审议与处理其他与教学有关的重要事项。

水利水电学院

2020年11月24日